

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（头屯河区）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规划-技术咨询服务 合同

编号： 11N42237592k202480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）建设局（交通局、水务局）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济南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工程设计服务”项目-济南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工程设计服务”项目-济南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工程设计服务”项目-济南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工程设计服务	-	-	品牌:	1	项	250000.00	2500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2500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贰拾伍万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甲方根据规划编制进度，分批向乙方支付咨询费用。合同款项分三期支付：

第一次支付，在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%（¥75,000.00元，即人民币 柒万伍仟元整）；第二次支付，通过专家评审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50%（¥125,000.00元，即人民币 壹拾贰万伍仟元整）；第三次支付，通过成果验收后，支付剩余20%（¥50,000.00元，即人民币 伍万元整）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咨询服务内容：

主要工作内容包括：

1、针对本次规划范围内马家庄、萨尔达坂村、东南沟村、大泉村周边现状供水水源、给水管网情况进行现场调查，核实运行阶段供水管线规模及运行情况；

2、综合考虑现状供水水源及供水管网情况，编制《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（头屯河区）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规划》，规划基准年为2022年，水平年为2027年；

3、合理布局各村庄内部的供水管网及附属设施，在充分利用现有供水设施的基础上，提出科学合理的改造意见，指导各村庄供水设施升级改造，确保各村庄内的供水设施的正常运行；

4、完善农村供水工程体系：调整和确定各村供水系统、供水管道的位置、走向、服务范围等；

5、对规划年限内在建、拟建的项目进行工程投资估算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3377号市政设计大厦
501室

电话：

电话：0531-82704210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7377010182600016712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